

2017 年度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预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镇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本部门没有预算单位。

内设机构 11 个，分别是：行政机构包括党政办、规划建设办、农业办、人口和计划生育办、社会事务办。事业机构包括敬老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综合文化站、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计划生育工作队

主要职能：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本级党代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承担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和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二）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共有行政编制 31 人，实有在职人员 29 人。全镇事业编制 25 名，实有 22 人；后勤服务人员 7 名，工勤人员实有 2 人；实有临时聘用人员 24 人；实有离退休人员 19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镇党委、政府将以习近平一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按照“三严三实”要求，坚持深化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以加快发展，实现农民增收，农业增效为主题，以社会稳定为重点，大

力调整农业产业结构，进一步发挥党的核心领导作用，认真做好新形势、新常态下的群众工作，确保全镇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实现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512.56 万元，比上年 425.99 万元增加 86.57 万元，增长 20.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 2016 年财政预算对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增加幅度较去年有所上升。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支出预算 700.87 万元，比上年 512.56 万元增加 188.31 万元，增长 36.7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0.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 2017 年财政预算对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增加幅度较去年有所上升。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5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74.19%。与上年增加 126 万元，增长 31.9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31.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68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177.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25.81%。与上年相比增加 59.3 万元，增加 50.02%。其中：001 项目村（社区）“两委”干部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金额 14.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4 万元；002 项目转移支付-计划生育 1.34 万元，与去年持平；003 项目转移支付-民兵训练 0.9 万元，与去年持平；004 项目转移支付-村级经费 0.94 万元，与去年持平；005 项

目镇级转移支付 97.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99 万元；006 项目社区三定干部办公经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007 项目大转移支付-水利建设 2.08 万元，与去年持平；008 项目村、社区退休三定干部工资 3.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6 万元；009 项目社区支部书记通信费 0.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2 万元；010 项目村支部书记通信费 0.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011 项目十佳村支书补贴 1.56 万元，与去年持平；012 项目村三定干部办公经费 14.7 万元，比去年增加 3.7 万元；013 项目村（社区）“两委”干部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补助金额 14.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4 万元；014 项目村三定干部工资 25.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6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42.89 万元，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7.3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占 0%，较上年持平，原因是 2017 年无发生数。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4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9 万元），占 26.79%，较上年减少 0.91 万元，原因是贯彻中央、省厉行节约的精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31.41 万元，占 73.21%，较上年减少 2.5 万元，原因是贯彻中央、省厉行节约的精神，公务接待费有所减少。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15.62 万元，其中：办公费 52.2 万元、印刷费 3.5 万元、邮电费 7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 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9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31.41 万元、其他费用 6.52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三定干部绩效工资、村委会、社区三定干部工资、村委会、社区办公经费等 14 项工作，实施 14 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600.21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17.8 万元，通用设备 62.88 万元，专用设备 8.23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2.8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1.01 万元。

(五) 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